

# 爱喝酒的大伯

■兰琼

唢呐声声吐露哀伤，坟前枯草露出悲凉，3年前，来不及告别，大伯就走了，走得那么突然。

清明节祭扫，大伯的身影宛如在眼前：年轻时他脾气不太好，留着络腮胡子，说话声音大，虽然外表看起来有些凶，内心却十分正直善良。家族里的小孩都怕他，唯独我不怕，跟他很亲。

小时候父母工作忙，年幼的我跟着爷爷奶奶生活。可能因为这样，大伯格外心疼我，那时生活条件不好，叔伯们下地挣工分，日子过得紧紧巴巴，每每有好吃的，大伯总是塞给我，生怕我饿着。黄面馍馍、红薯、芋头……有了大伯的照顾，我的小肚子总是吃得饱饱的。

那时，我喜欢跟大孩子去打猪草，孩子之间难免发生口角，大伯总是及时出现，教训那些欺负我的孩子。后来才知道，他不放心我，总是跟在我身后。

寒冷的冬季，孩子们穿着棉袄、棉裤，戴着风雪帽，仍然感觉寒气逼人，脸蛋、耳朵时常冻得通红，大伯常常用他温暖的大手不断地搓我的小手、搓我的耳朵，为我取暖。

童年的时光里，大伯给过我太多温暖，让远离父母的我有满满的安全感。

听奶奶讲过，上世纪80年代中期，大伯从村里招工到县城，在当时效益极好的拨叉厂上班，一度成为乡亲们艳羡的对象。他工作认真，没出过任何差错，很快成了车间里的头头儿，带的几个徒弟都很敬重他。逢年过节，常听他在饭桌上谈论热火朝天的生产线，讲起他徒弟的趣事，时而开怀大笑，那应该是他的幸福时光。

儿时进县城上学，最快乐的事莫过于夏天坐着小船到江对面的大伯家，喝汽水，吃冰棍。印象最深的一次，和小朋友追打嬉闹，我不小心打破了变电所的玻璃，当时害怕极了，便躲了起来。大伯找到我，摸着我的头说：“知错就改才是好孩子。”他带着我上门认错，又花钱给人家换了新玻璃。

孩提时的种种都承载着大伯对我的爱。曾经快乐的时光是那些年家族的亲人们齐齐整整欢聚一堂，我守在大伯身边，内心温暖而安定。

长大后去外地上学，只有过年放假才到大伯家，我搬个小凳子坐在他旁边，他一边喝酒一边和我闲聊。大伯读书不多，社会经验丰富，说出的话很有人生哲理。他总是说：“做人要有德行，要讲良心，将心比心，知恩图报。”

中年之后，大伯嗜酒如命，我们总是劝他少喝点。出了社会，我渐渐明白，他是通过喝酒释放压力，发泄自己的不良情绪。那时，他一个人工作，要养活全家五口人，忙于生计，披星戴月，把沉重的责任扛在身上，从未对谁叫过累、喊过苦。他是有人生目标的，只是因为现实生活所迫，无法实现。他表达情感的方式总是简单而粗暴，困顿时只能通过喝酒宣泄。

大伯退休后，子女们把他接到北京养老，相隔千里，各忙各的，见面的次数更少了。

最后一次见大伯是在2019年中秋前，他从北京回来办事，父母接他到家中小住，彼时的他，两鬓斑白，但精神矍铄，浓浓的茶，每顿还是喝着辛辣的高度酒，茶余饭后，开始高谈阔论，我总是戏称：“老大又开始演讲了。”他会轻轻敲敲我的脑门，笑着说：“没大没小的。”

送他回去的那个晚上，看到他酒后蹒跚的背影，我突然就感到心酸，也意识到，大伯真的老了。我一路上跟他开玩笑，逗他开心，却未料到那是今生最后的话别！

又是一年清明，我在大伯坟前洒酒：大伯，愿你在天堂安好！

# 大姑父

■陈治勇

大姑父也是大山里出生的人，退役后在十堰茅箭区韩家沟里的西药站工作。后来大姑带着一女二子一起进城安家，成了乡亲们羡慕的吃商品粮的人。

我第一次去十堰是1989年暑假。大姑父每天都会炒几个菜，款待我这个从老家来的小稀客。我小时候家里条件苦：平时早餐多是红薯糊汤，午餐晚餐会吃面条、面叶儿，一般还会撒上玉米糝，加些酸菜充饥。大姑家天天吃白米饭，还有炒菜，夏天还能吃西瓜和冰棒儿。城里的光景比农村强，让童年的我萌发了进城生活的念头。

1995年，我考进郧阳中学读书，两周只休一天假，回老家交通不便，大姑父叮嘱我节假日常去他家，除了给我做好吃的，还时不时资助我生活费。大姑家当时也不宽裕，总是节衣缩食帮衬我。

大姑父是个热爱生活的人，除了菜做得好，还在门前小院子里种了一些花草。我至今还记得有几盆多肉，叶子形状宛如盛开的莲花；几棵野辣子，经常挂着绿油油、金灿灿或红彤彤的小圆果，鲜艳夺目。

大姑家住一楼，还在院子里种了一棵葡萄，大姑父为葡萄搭了架子，我们夏天会在葡萄架下乘凉，月光穿过葡萄叶撒在地上，是那样宁静安详……葡萄发亮发紫了，我们就摘几颗品尝，那种滋味儿令人久久难忘。

花无百日红，人无千日好。我到武汉读大学时，大姑突然偏瘫，住院治疗恢复得很慢。大表姐那时才生下女儿不久，表哥和表弟还没有稳定的工作，照顾大姑的重担落到了大姑父身上。2006年夏天，大姑病情复发医治无效去世。大姑火化后到公墓下葬时，大姑父也赶到了陵园，送爱妻最后一程。他本来不必去的，本家亲戚希望他以后再找一个老伴，可是他没有听别人的劝。一年之后，大姑父患癌去世。他刚刚退休一年，小儿子还未成家，临终时很不甘心……

羊有跪乳之恩。我2002年7月进入汉川电信工作，每次回老家过年时，我总会去大姑家一趟，给大姑买点礼品，给大姑父买两瓶酒。大姑父照例炒几个菜，和我喝两杯；晚上我和表弟同床休息，往往闲聊至深夜。大姑和大姑父在世时对我这个侄子不薄，他们去世时，我在千里之外的汉川工作，请假匆忙赶回十堰，为他们守灵，送他们最后一程。

“城里的月光把梦照亮，请温暖他心房。”衷心感谢大姑父让我很小就见识了城里生活，感谢他和大姑慢慢引导、提携着我走出大山，圆了进城安家的梦想。

# 侠义的岳父

■瞿德明

岳父出生在河南省淅川县一个贫穷的乡村，那里与郧县（现郧阳区）交界。他幼年丧母，13岁便流落在郧县城一家水烟店铺当学徒，以稚嫩的肩膀挑起生活的重担，饱尝艰辛。二十岁出头，刚刚成家，父亲便撒手人寰。

在老家生活艰难，岳父挥泪告别家乡，一条扁担，两只箩筐，挑起全部家当和不满周岁的长女，辗转来到郧县城，在师父和亲友的帮助下安了家。不久，岳父加入刚刚成立的丝烟合作社，他以极大的热情投入新生活。他没文化，但精力旺盛，为人正直，工作一丝不苟，赢得了信赖和尊重。1967年，为支援“三线”建设，他又举家迁往十堰。

岳父性情耿直倔强，宁折不弯，虽一生坎坷，却从不低头求人，更不愿给人添麻烦。他从不奉承人，甚至从不夸人一句。但在其冷冰冰的外表下，却藏着古道热肠。他一生清贫，却乐于助人，无论本单位同事、周围邻居，还是老家来人，谁有难处，他鼎力相助。过后不声不响，从不接受别人的回报。在岳父心中，别人有难，帮忙是应该的。谁被人欺负，他嫉恶如仇，一定要去主持公道。这时，谁拦他，他跟谁急。

有一次，一位邻居被人欺侮。他恰巧在家，一头站起来，要去理论，家人谁也拦不住。他跑出家门，正碰上我，我见状死死抱住他不放。他不便跟我动粗，却突然跪下求我，我吓得也赶紧跪下。到底也没拦住他，不过那恶人被他的气势镇住，悄悄溜走了。从此，岳父成了邻居心中的英雄。

岳父十分要强，这不仅体现在他洁身自好、严以律己上，更体现在对子女的严加管教上。他对子女过分严厉，近乎苛刻，有时甚至会责骂。当然，对我这个大女婿没骂过，但也不客气。这样说，并不是他不爱子女，只是这种爱藏得很深，当子女病了，从他焦虑和担忧的神情中才会露出来。

岳父一生节俭，固执地保留着老家人的生活习惯，饮食极为单调。他酷爱喝酒，却很不讲究下酒菜，甚至没菜也能喝上几口。他对别人很大方，对自己却吝啬。

岳父的生命定格在78岁那一年，不善言辞、不苟言笑的他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却表现得乐观坦然，看得出，他对自己的一生是满意的，对五个子女是满意的。

岳父是一个平凡的人，但平凡的他做人踏踏实实，有着侠肝义胆，是值得敬重的人。

清明节到来，仅以此文告慰九泉之下的老岳父。

